

东山县工信局开展“双随机” 执法检查情况报告

2025年12月23日

根据《东山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推广随机抽查机制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东工信〔2019〕80号）和《东山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东山县工信局“双随机”抽查工作细则的通知》（东工信〔2019〕81号）文件要求，现将局办公室开展“双随机”执法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5年12月22日下午3:30

二、检查内容

1. 对东山腾新食品有限公司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的监督检查：

- （1）年度节能量进度完成情况
- （2）组织领导
- （3）节能目标责任制落实情况
- （4）节能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 （5）节能技术进步情况
- （6）执行节能法律法规标准情况

2. 对国网东山县供电公司电力企业和用户的监督检查是否执行国家法律法规。

三、检查过程

局办公室对本局监管责任事项进行检查，通过“双随机”摇号箱随机抽取执法人员两名，按照我局公布的“抽查事项

清单”对东山腾新食品有限公司和国网东山县供电公司进行监督检查（检查情况详见现场检查笔录）。

四、被检查对象执行法律法规等情况

东山腾新食品有限公司能严格执行机关节能法律法规，节能工作完成达预期目标；

国网东山县供电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机关法律法规，落实企业责任，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

五、检查结果及处理意见和建议

通过检查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执法人员现场要求企业负责人要加强对企业的管理，落实企业责任，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业务，不得存在违法违规行为。